

长沙市财政局文件

长财预〔2021〕38号

关于下达2021年中央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和基层 农技推广体系建设资金的通知

：

按照湘财预〔2020〕363号通知精神，现下达你区县、单位2021年中央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和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资金 万元（具体项目、金额见附件），收入请列“1100252 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科目，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列“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该项资金为指导性任务资金，各地可以根据当地行业发展需要，区分轻重缓急，在大专项范围统筹调剂使用。请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并加强资金使用监管。

附件：2021 年中央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和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资金分配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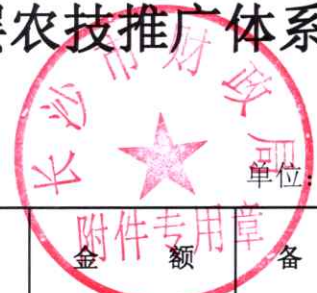


信息公开选项：主动公开

长沙市财政局办公室 共印 4 份 2021 年 1 月 22 日印发

附件：

2021年中央新型职业农民培训和基层农技推广体系建设资金分配表



单位：万元

区县市	实施单位	财政支持环节与内容	金 额	备 注
	长沙学院	水产产业技术体系饲料营养岗位	18.00	
	长沙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蔬菜产业技术体系湘东试验站	13.00	
长沙县	农业农村局	长沙湘丰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茶叶产业技术体系装备岗位15万元；农民教育培训90万元；支持建设农业科技示范基地2个，培育农业科技师示范主体120人，脱产培训基层农技人员36人，以及建设农民田间学校示范校等60万元。	165.00	
望城区	农业农村局	农机技术推广20万元；农民教育培训38万元	58.00	
芙蓉区	农业农村局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水稻产业技术体系杂交水稻育种岗位18万元	18.00	
	总 计		272.00	